

# 鲁西新区警方：打防并举 “锁”住平安

日常生活中,很多人习惯把车辆当成“移动保险箱”,将一些贵重物品放在车内,殊不知你的车可能就是小偷眼中的“盲盒”!他们不砸车窗、不撬门锁,通过拉车门的方式盗窃,发现车内财物“一扫而光”……为加大对“拉车门”盗窃案件的防范打击力度,连日来,市公安局鲁西新区分局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多警种部门密切合作,预防为主,打防并举,全力遏制发案。

3月15日凌晨,在一条偏僻的小路上,一个“黑影”在路边停放的车辆缝隙中穿梭。突然,一辆车的车门被拉开,“黑影”闪进车内,将10余条高档香烟洗劫一空,迅速逃离了现场,整个过程用了不到两分钟。

接到车主报警后,警方仅仅用了48小时,就将嫌疑人何某抓获归案,所盗物品也被悉数追回。

“汽车不是储物箱”“不要在车内存放贵重物品”“下车一定检查车门是否落锁”……民警“磨破嘴皮”,可有些车主就是“心宽量大”,缺乏防范意识,夜晚停车忘记锁车门给不法分子留下了可乘之机。

春节前,家住市区永昌路某小区的王女士一觉醒来,发现停在地下车库的汽车

“不翼而飞”了。办案民警通过勘查现场、调取相关视频图像,深入分析研判,一路循线追踪,历经一周终于将作案男子郭某、国某成功抓获。二人交代,“身上没钱花”相约去“拉车门”盗窃车内财物。他们悄悄进入某小区地下车库,挨个拉车门,在一辆轿车里翻出了200元现金。随后,他们又拉开一辆白色轿车,发现车钥匙还在车上,干脆将车也“顺”走了。

小案件连着大民生。为有效遏制辖区“拉车门”盗窃类警情发案,鲁西新区公安牢固树立“小案快侦、盗案必破、有赃即追”工作理念,坚持破案与追赃并重、打击和防范并举,强化警务大数据赋能实战精准研判合成作战,迅速派警处警、仔细勘查现场,细致摸排走访,准确判定侦查方向确定侦查范围,快速锁定犯罪嫌疑人,全力破案追赃挽损。

“您好,我们是鲁西新区公安分局特巡警大队巡逻队员,请问您是鲁R\*\*\*\*的车主吗?我们在巡逻时发现车辆未落锁,请尽快过来检查车内财物,并将车门锁上。”“是的是的,我马上过去,真是太感谢你们了!”

“这辆车没锁门”“这辆车也没锁……”鲁西新区公安分局特巡警大队和派出所巡逻队员深夜走上街头走进小区,见到路边、车位停放的车辆挨个拉下车门……

为有效防范“拉车门”盗窃等违法犯罪案件的发生,守护群众财产安全,鲁西新区公安分局结合“铁拳2024”打击专项行动,自年初组织开展“拉车门”安全提醒守护行动。通过民辅警“拉车门”的方式,确认车主是否安全上锁、关窗,全力挤压涉车盗窃类违法犯罪活动空间。

“我们拉开的不仅仅是车门,更多的是拉出群众的安全感。”巡逻民警说,“‘拉车门’盗窃都是随机作案,没有规律可循,我们要做的就是‘早发现、早提醒、早整改’,尽最大努力堵漏,让群众避免受到财产损失。”“拉车门”安全提醒守护行动有效压降了发案。

此外,针对“拉车门”盗窃案件的发案特点,鲁西新区公安提升巡逻工作的精度和实效性,组织警力加强对辖区户外停车场、小区地下车库的夜间巡逻防控,尤其是监控盲区等易发案地段,重点巡、反复巡,让不法分子无机可乘,有效预防群众财

物受损。充分发挥“警保力量”,依托警保联控机制,最大限度地调动社会联防力量共治共管“无缝衔接”,震慑盗窃违法犯罪活动。

同时,各派出所还联合辖区物业公司制作张贴防盗安全提示,暖心提醒车主停车时务必要养成随手锁好车门、车窗的习惯,且不将手提包、现金、手表等贵重物品放在车内,取得了良好效果。

“守好‘车门’,守住安全,我们将持续开展好夜间巡逻和‘拉车门’安全提醒守护行动,充分发挥联防联控机制效能,严厉打击危害群众财产安全的盗窃等违法犯罪活动,保障人民生活幸福安宁。”市公安局鲁西新区分局党委书记、局长李本卿说。

通讯员 郭青 李增强 记者 胡德光



## 郓城警方速破一起特大盗窃现案

本报讯(通讯员 唐倩茹)近日,郓城县公安局接报警后,迅速开展侦查,经过四天的深摸细查,终将犯罪嫌疑人武某抓获,从而速破一起特大盗窃现案,追回全部被盗损失。

4月12日9时许,郓城一金店店主报警称:其金店内大量黄金首饰被盗。经清点,被盗金手镯、金项链共计约1500克,价值80余万元。

接到报案后,郓城县公安局成立专案组,全力开展案件侦破工作。民警通过对被盗金店现场勘查发现,11日20时40分许,一男子用梯子从金店后墙二楼窗户破坏护栏进入,撬开黄金柜台,盗窃大量黄金首饰,然后原路返回。该男子具有较强的反侦察能力,作案时戴口罩、手套,并刻意回避摄像头,现场未留下任何有价值的线索。

随后,民警进一步扩大侦查范围,根据嫌疑人进出金店情况,调取沿街监控,追查其行踪。专案组民警通过对海量数据的筛选比对、分析研判,于4月14日12时许,确定了犯罪嫌疑人行走路线,还原了4月8日以来犯罪嫌疑人到案现场所有行踪轨迹,锁定武某有重大作案嫌疑,并确定其已到达天津市。

民警立刻赶赴天津市,在天津警方的大力配合下,经过蹲点守候,于4月16日9时许一举将武某抓获。武某对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原来,武某常年在天津做生意,因贪图享乐、梦想一夜暴富,想到近期市场上黄金比较贵,即想到要盗窃金店;又考虑到大城市金店防护严密,小县城相对防范薄弱,容易得手,便于4月8日来到郓城。之后几天,武某先找到一小区楼道做临时休息点,后寻找作案目标,多次踩点,还购买作案工具。4月11日,武某终于找到了目标金店,并于当日20时许,提前来到该店,待金店员工下班后,用准备好的钳子将窗户的不锈钢管剪断,进入金店,盗走黄金手镯、项链等首饰一宗。从金店出来后,武某回到休息的小区,将盗来的首饰放入背包,并从该小区盗窃了一辆自行车,骑着离开郓城城区,辗转回到天津市。

经查,武某已将盗窃的黄金首饰卖掉191克,得到赃款105000元,剩余首饰被其藏在天津住处一隐蔽角落。18日,民警再次赶到天津,将剩余赃物追回。

目前,犯罪嫌疑人武某已被郓城县公安局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 法官耐心化“薪”结

本报讯(记者 胡德光)近日,郓城法院丁里长法庭高效调解24起系列追索劳动报酬案件,用温情务实的司法行动切实维护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据了解,该24起系列追索劳动报酬案件涉及一家机械公司的24位工人。自2022年以来,24位工人在某机械公司从事机械加工工作,后公司一直未能按时支付工人工资,多次讨要无果后,24位工人将某机械公司诉至郓城法院。

郓城法院丁里长法庭受理该系列案件后,第一时间与双方当事人取得联系,

并多次进行沟通磋商,核实案件事实。工人代表向法官诉说工人赚钱的艰辛与不易,希望尽快解决案件,拿到工资。某机械公司虽然承认拖欠工资,但一直推托公司经营困难,拿不出钱来。调解过程中,两位法官耐心向某机械公司释法说理,厘清法律关系,讲解拖欠工资需要承担的法律后果。经过反复做思想工作,最终某机械公司表示将尽自己最大所能积极筹措工人工资,并与原告约定了最近的给付时间,原被告双方达成了一致调解意见。随即,24名工人的工资问题得到妥善解决。

## 邻居堵路产纠纷 法官化解促和谐

本报讯(通讯员 苑深圳 周莹莹)近日,巨野法院龙堌矿区法庭成功化解了一起邻里纠纷,促使原告被告握手言和。原告丛某甲与被告丛某乙系同村邻居。原告称,被告故意将其车辆停放在原告通行道路上,妨碍其出行,为此,向法院起诉要求排除妨害。

立案当天,承办法官便联系原、被告,直奔一线实地勘验、了解案情以便对症下药,化解矛盾纠纷。经现场勘验,承办法官发现,原告家大门朝东开门,门前有一条南北胡同(原告家在胡同最南端)通往大街,但未硬化,胡同南端向有一条东西方向小路(已硬化)通向主街,原告家南端为排水沟。被告家院落位于该东西方向小路北侧,被告将其私家车停于小路上,妨碍原告向东出入。被告停车的理由是该东西向小路占用的土地曾是被告家的村头荒地,后由村委会收回用于修路和建设村民广场。经了解,原、被告之前因日常生活琐事存在纠纷,被告借故妨碍原告通行。

了解情况后,承办法官迅速启动矛盾纠纷联调机制,组织双方当事人到村委会进行现场调解。承办法官首先向双方当事人释明法律规定:不动产的相邻权利人应当按照有利生产、方便生活、团结互助、公平合理的原则,正确处理相邻关系。对被告同样释明:“虽然这条路用地

原来是你家的村头荒地,你无偿交给村委会用于修路和建设村民广场,应当给予表扬。但村委会修路和建设村民广场是为了方便全体村民,造福全体村民,你长时间占用该道路,妨碍原告通行是不对的。”被告听后沉默不语。承办法官又劝原告:“问题的关键是你之前两家存在矛盾,双方都没有冷静处理、合理解决,打的是‘气’官司。”第二天,原告就给承办法官打来了电话,“你们调解后我就去被告家沟通,两家都把话说开了,已经握手言和。现在,被告已经把车挪开了,开庭当天我们就不能去了,你们按我撤诉处理就行了。”

承办法官表示,本案虽是一个简单的排除妨害纠纷小案件,但却是因为原告被告两家的多次小矛盾堆积产生的。如果是开庭后一判了之,不仅不会化解纠纷,两家的矛盾会更加加剧。采用调解的方式,从源头上解开双方之间的“疙瘩”,更有利于促进形成友善互助邻里关系。



## 『无人机』为禁种铲毒装上『千里眼』

“快看,最近怎么总有无人机在村里飞?”4月19日,一架无人机划破天空,在曹县侯集镇全域范围内飞行,引发了村民们的好奇。

这是该镇以“无人机空中巡查+人工踏查+走访宣传”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禁种铲毒专项行动的一个生动实践。

当前正值罂粟等毒品原植物的生长期,为加大辖区禁种铲毒踏查宣传的力度和密度,从源头遏制毒品原植物的种植,侯集镇政府组织专门力量,按照“全面禁种、不留死角”的工作要求,利用无人机机动性强、灵活性强、监测范围广等优势,对辖区内废弃房屋、田间地头等地形复杂、人工巡查难以覆盖的盲区开展“空中扫毒”。同时依托网格化管理工作机制,利用各村网格员人熟、地熟的优势,联合综合执法、司法、公安等力量,按照“不漏一户、不放一株、不留死角”的原则,全方位开展“地毯式”禁种踏查。

“罂粟不是菜,种了就违法!大家不仅要做到拒绝毒品,还要积极参与宣传……”踏查行动中,该镇工作人员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播放广播等方式,向群众普及毒品知识和禁种铲毒政策,强化群众对罂粟等毒品原植物的辨识力,引导群众将学到的禁毒知识带回家,以点带面增强禁毒意识、提升防毒能力。同时,鼓励广大群众积极检举揭发非法种植罂粟等毒品原植物的违法行为,让“不敢种、不能种、不想种”的禁种铲毒理念深入人心,形成了群防群控、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

通过打出“地上走、空中巡、入户宣”的“组合拳”,侯集镇进一步织密了禁种铲毒防护网。“下一步,侯集镇将持续加大踏查力度和宣传力度,持续推动禁种铲毒理念深入人心,禁毒知识家喻户晓,着力构建全方位、全覆盖、无死角的禁种铲毒新局面。”该镇有关负责同志表示。

通讯员 汪琦



## 警务实战练兵忙

为进一步提升基层派出所民辅警整体素质和快速处突能力,4月24日,曹县公安局集中组织全县基层派出所开展全警实战大练兵活动。大练兵活动锤炼了基层派出所民辅警的意志和实战技术水平。因为特巡警大队教官正在讲解示范警务实战技能。

通讯员 董西德 摄

## 成武县开展打击整治网络谣言宣传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刘志远)为切实维护网络空间的清朗与和谐,近日,成武县公安局组织民警深入社区、广场等公共场所,开展了一系列打击网上造谣传谣的宣传活动。

活动中,民警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现场解答疑问等多种形式,向广大居民普及了网络谣言的危害和

识别方法,耐心讲解了如何辨别虚假信息、如何避免成为谣言传播的工具以及遇到网络谣言应如何正确处理等问题,引导居民树立正确的网络安全观念。此外,民警还针对近年来网络谣言频发的特点,重点对一些易被误解的社会热点问题进行了澄清和解释,有效消除了居民心中的疑虑和恐慌。同时,鼓励群

众积极举报身边的网络谣言行为,共同维护良好的网络生态。

成武县公安局负责同志表示,今后,成武县公安局将继续加强打击网络谣言的宣传力度,创新宣传方式,拓展宣传渠道,不断提高广大居民的网络安全意识和鉴别能力,为共建网络诚信、维护网络安全贡献更大的力量。



# 学法懂法源自一点一滴 守法用法始于一言一行

从我做起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做遵德守礼菏泽人